

辽阳市太子河区农业农村局文件

太子河区 2020-2025 年黑土地保护性耕作 实施规划

为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、财政部《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国家行动（2020-2025）》和农业农村部《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国家行动计划实施方案》，做好我区 2020-2025 年保护性耕作作业项目工作，推进保护性耕作发展，确保完成行行动计划目标任务，制定本实施规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改善农业生态环境，保护耕地，提高粮食产量综合生产能力，实现农业节本增效和农民增收，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为根本目标，依靠科学创新，通过凝聚政府推动和市场拉动，依托示范区建设农机农艺紧密结合，科技支撑与主体培育并重，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

并举，稳产丰产与节本增效兼顾，逐步在我区适宜区域全面推行保护性耕作，促进黑土地保护和农业可持续发展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根据《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国家行动（2020-2025）》和农业农村部《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国家行动计划实施方案》，通过政策推动，市场引导，突出重点，全面推进，2020-2025年全区要将保护性耕作全面推广开，完成传统耕作方式到保护性耕作模式的转变。

三、基本原则

1、坚持统筹发展的原则。充分发挥太子河区农业生产区位优势，遵循自然经济规律，统筹经济建设和生态建设，发挥保护性耕作保护农田，防沙化和防水土流失的作用，在有效改善生态环境的同时，确保粮食安全和农产品有效供给，实现经济、社会、生态效益的统一。

2、坚持突出重点，分布实施的原则。太子河区全部为平原地区，紧邻城区，要因地制宜，突出重点，以点带面，逐步推进。突出抓好示范区建设，发挥典型示范的引导带动作用，逐步实现大面积推广应用。

3、坚持政策引导和农民自愿的原则。实施保护性耕作关系农民的切身利益，要尊重农民意愿，要通过典型示范、宣传培训和政策引导，使农民认识到农田保护性耕作技术的应用有利于保护农田、增加收入和改善生态环境，提高农民参与的积极性，使之逐步成为农民的自觉行动。

四、时间节点

(一)2020-2021 年,示范推广阶段,重点选取旱田种植面积大,作业能力强的区域开展示范性耕作推广;

(二) 2022 年,在全区范围选取 1-2 个基础好的乡镇开展保护性耕作全覆盖;

(三) 2023-2025 年,保护性耕作在全区范围内实施,农户自觉实施保护性耕作。

五、工作重点

1、强化组织领导

发展保护性耕作是一项生态及社会效益显著的公益事业,政府要把保护性耕作纳入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总体规划,明确建设思路、发展目标和建设重点,要成立由区政府牵头的领导小组,制定优先发展战略和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,引导和鼓励农民采取留茬过冬、深松代替耕翻农田,实行机械化免耕播种等保护性耕作技术。农业、农机部门要把保护性耕作示范推广,完善保护性耕作技术体系和机具系统作为新技术、新机具推广和应用的中心任务,切实抓紧抓好,抓出成效。

2、加大扶持力度

农机和农业部门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政策和措施,积极主动与上级管理部门沟通,争取上级资金投入,重点用于示范区建设和试验推广。对农民和农机专业合作社购置保护性耕作机具要加大补贴额度,优先办理农机购置补贴。

3、抓好示范区建设

要在全区范围内各乡镇分别选取秸秆覆盖地块完整，农机专业合作社服务能力强的村开展示范点建设，在资金和政策上重点扶持示范点建设，为广大农民认识和接受保护性耕作做出样板，以典型示范引导农民转变观念，辐射、带动周边村、乡镇，逐步扩大保护性耕作的实施规模。

4、加强技术支撑

要结合实际创新和完善技术措施，确定合理正确的技术模式和技术路线，加强农机农艺结合，合理衔接农业环节技术应用，加强各级各类技术培训工作，强化跟踪指导服务。区农业农村局要协调各业务部门成立保护性耕作专家组，负责保护性耕作新技术、新机具示范推广工作，成员要包括行政管理、农机、农艺、种植等各方面涉及到保护性耕作全程技术的工作人员和技术骨干

5、加强宣传和信息公开

要认真组织动员和部署，结合实际，积极发挥有关部门以及乡镇、村等基层组织的作用，密切配合，三级联动，合作做好保护性耕作的宣传工作，要积极广泛宣传保护新耕作的重要意义、技术路线、政策措施，及时总结成效经验，推介典型案例，凝聚社会共识，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范围。要将推广保护性耕作工作实施方案、补助资金分配计划、操作流程、补助标准以及实施对象确认等信息全面向社会公开，要将实施对象、实施面积、资金兑付等相关情况向社会进行公示。要充分利用网站、乡镇、村公开公示栏等多

种有效方式，切实做好面对基层群众的信息公开和公示工作，做到项目实施公正、公开、透明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群众监督。

太子河区农业农村局
二〇二〇年三月十日

